# 最新屠宰场工人合同(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岁月静好 更新时间：2024-06-25

*屠宰场工人合同一甲方名称：\_\_\_\_\_\_\_\_\_\_\_\_\_乙方姓名：\_\_\_\_\_\_\_\_\_\_\_\_\_用工形式：\_\_\_\_\_\_\_\_\_\_\_\_\_鉴证编号：\_\_\_\_\_\_\_\_\_\_\_\_\_编号：\_\_\_\_\_\_\_\_\_\_\_\_\_\_\_\_\_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考核，录用乙方为...*

**屠宰场工人合同一**

甲方名称：\_\_\_\_\_\_\_\_\_\_\_\_\_

乙方姓名：\_\_\_\_\_\_\_\_\_\_\_\_\_

用工形式：\_\_\_\_\_\_\_\_\_\_\_\_\_

鉴证编号：\_\_\_\_\_\_\_\_\_\_\_\_\_

编号：\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考核，录用乙方为\_\_\_\_\_\_\_\_\_\_\_\_工人。遵照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录用乙方从事工作\_\_\_\_\_\_\_\_\_\_\_\_(岗位)。劳动合同期限为\_\_\_\_\_年(月)，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_\_\_\_\_\_个月,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第二条基本权利和义务

甲方：

1.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和本单位的规章制度及本合同各项条款规定，对乙方进行管理;

2.保护乙方的合法权益，应按有关规定，付给乙方工资、奖金、津贴以及保险福利和其他政策性补贴;

3.做好乙方上岗前的安全教育并提供符合安全、卫生要求的劳动作业;

4.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实施奖励和处分。

乙方：

1.劳动合同制工人享有本单位固定工人权利，义务及各项待遇。合同工、季节工、农民轮换工的权利，义务及各项待遇另行商定;

2.遵守国家政策、法律，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纪律;

3.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

4.完成甲方分配的生产(工作)任务和经济指标。

第三条双方应明确的具体事项

1.工资待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根据行业特点协议劳动合同保证金和人身保险：\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提前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解除合同，须提前\_\_\_\_\_\_天通知对方,方能解除合同，并办理有关手续。

第五条一方违反本合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按责任大小负责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甲方(签)\_\_\_\_\_\_\_\_\_\_\_\_

乙方(签)\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合同签证\_\_\_\_\_\_\_\_\_\_\_\_\_\_\_\_

签证部门(盖章)\_\_\_\_\_\_\_\_

**屠宰场工人合同二**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确立劳动关系。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 2 种形式确定劳动合同期：

1、有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狮泉河至日土110千伏输变电工程(变电)及线路工程i标段 工程开劳 动 合 同始之日起到该工程竣工之日止。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二)试用期的约定，采取下列第 1 种形式：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为1个月。

二、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岗位(部门、工种或职务)为 。

(三)乙方工作地点是：

(四)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和乙方的能力表现，可以合理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包括部门、工种或职务)。

三、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3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 2、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

四、 劳动报酬及福利(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实行月薪制，月薪为元 。 (二)工资必须以法定货币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三)甲方可以根据企业人力资源的经营状况和乙方的能力表现，及工作岗位的调整情况，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

(四)乙方各类按国家标准的保险由乙方自行购买，在甲方为乙方核定的工资额中，含按国家规定的标准为乙方购买的各类保险;鉴于乙方强烈要求有权自己以个人名义购买并承诺严格按本合同执行，为此，甲方在发放乙方工资时已经一并将各类保险费发给了乙方。如以后国家不认可或一方反悔，要求甲方必须为乙方另行购买各类保险，则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照甲方所列按国家标准发放的各类保险金额返还有给甲方。乙方的其他福利待遇按照甲方职工同等待遇执行。

五、劳动纪律(一)乙方应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企业人力资源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二)乙方在职期间及离职后两年内，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顶。否则视为乙方违约，除承担甲方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外，还将承担违约金元。

(三)除甲方书面授权从事的业务外，乙方不得同客户签订其他任何业务的合同。 (四)禁止在工作中向客户索要任何形式的回扣。

(五)所有业务资料原件必须于形成之日十日内交回甲方指定保管人员，如因工作需要使用这些资料，只能使用复印件或经甲方主要负责人员批准后方可借用。

六、劳动合同的履行和变更(一)甲乙双方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二)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七、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续订 (一)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二)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且无需支付乙方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4、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5、因乙方过错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含刑事案件中的定罪免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1、乙方工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的;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3、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方与乙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4、依照企业人力资源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5、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6、企业人力资源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7、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2、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约责任(一)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如没有按照约定服务满期限及单方提出离职，如在工作期间甲方曾经安排过乙方进行培训，乙方在提前离职前必须将甲方为其支付的培训费全部支付给甲方。 (二)乙方在工作期间又在其他单位从事兼职工作或私自从事与甲方业务有关的工作，视为乙方违反竞业限制 ，除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还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xx元。 (三)乙方试用期满后解除劳动合同而未提前30天通知的，或者试用期内解除劳动合同而未提前3天通知的，或自动离职的，以乙方日工资为标准，每延迟1日支付1日工资的赔偿金;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招收录用乙方所支付的费用、培训费用、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九、争议处理

双方履行本劳动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他约定(一)乙方保证与甲方签订本劳动合同时，已与其他用人单位解除或终止了劳动关系，并提供相关单位的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证明，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劳动合同。由于乙方的过错，导致甲方被乙方原工作单位追诉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二)乙方因故辞职，在提出申请后两日内应当将属于甲方的所有档案、资料等全部移交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不给乙方办理离职手续，同时甲方有权以乙方涉嫌恶意侵占甲方资产向公安机关报案。

(三)甲方在企业人力资源内公开发布的各项规章制度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除非该制度违反了国家人力资源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相冲突，否则视为本劳动合同的有效附件。

(四)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章生效，涂改或冒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或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

**屠宰场工人合同三**

据《\_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期限

甲方聘用乙方在甲方 (部门)担任临时岗位工作。合同期限为一年，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二、乙方工作内容(需填写)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负责乙方的日常人事管理;

(二)负责支付乙方工资，每日\_\_\_\_\_\_\_\_元。

(三)其它;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接受甲方的管理，并按合同要求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服从工作岗位安排或调整，遵纪守法，圆满完成工作任务;

(二)享受合同规定的工资待遇;

(三)在签订本合同时自愿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

(四)其他

五、聘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一)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合同，须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

1.履行合同差、完不成工作任务、考核不合格;

2.甲方撤并或减缩编制需要减员，经双方协商就调整岗位达不成协议的;

3.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国家规定的医疗期满后，经有关机关鉴定，乙方不能从事原工作，或医疗期满尚未痊愈的;

4.订立合同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二)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1.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用人单位规章制度，损害单位经济权益，造成严重后果以及严重违背职业道德，给单位造成极坏影响的;

2.连续旷工时间超过十五天或一年内累计旷工时间超过三十天的;

3.无理取闹、打架斗殴、恐吓威胁单位领导、严重影响工作秩序和社会秩序的;

4.盗窃、赌博、营私舞弊情节严重的;

5.违反工作规定或操作规程，发生责任事故，造成严重经济损失的;

6.伪造成绩单、学历、健康证明及用其他不正当手段欺骗甲方的;

7.被开除、劳教、判刑、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8.其它违反国家、学校、甲方规定的。

(三)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不得与乙方解除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国家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因工负伤，并经劳动鉴定部门鉴定完全或大部分丧失工作能力的;

3.实行计划生育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及规定哺乳期内的;

4.符合国家规定其它条件的。

对上述人员，可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调整适当的岗位，待遇随岗而定。

(四)合同期内，乙方要求违约解除合同的，应提前3 0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解除合同时间从甲方同意之日计算。

(五)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以暴力、监禁等非法手段强迫乙方工作的。

(六) 有下列情况之一，本合同自行终止：

1.合同期限届满;

2.合同期内乙方死亡;

3.乙方按国家规定应征入伍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六、违反合同的责任和争议解决

合同一经签订具有法律效力。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解除合同条件单方解除合同的，要承担违约责任。因解除合同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以向有关仲裁机构申诉。

七、其 他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 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乙 方(签名)\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屠宰场工人合同四**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职工)名称：

根据(\_劳动法》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合同期限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年月日起至本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不得将法定解除条件约定为终止条件)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年月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二)试用期限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试用期最长不超过六个月。

其中合同期限在六个月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十五日;合同期限在六个月以上一年以下的。

试用期不得超过三十日;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两年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六十日。

二、工作内容

(一)乙方的工作岗位(工作地点、部门、工种或职务)为

(二)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

(三)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章确认的协议或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四)如甲方派乙方到外单位工作，应签订补充协议。

三、工作时间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小时，每周工作天，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_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_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为周期，总工时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

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四，工资待遇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下列第种形式执行，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1、乙方试用期工资元月;试用期满工资元月(——元日)

2、其他形式：。

(二)工资必须以法定货币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三)甲方根据企业的经营状况和依法制定的工资分配办法调整乙方工资，乙方在六十日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同意。

(四)甲方每月日发放工资。

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五)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支付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报酬。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按国家和省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甲方应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二)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按劳动保护规定每(年季月)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要求改正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合同期内，甲方应依法为乙方办理参加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的手续，社会保险费按规定的比例，由甲乙双方负责。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医疗期和医疗待遇，按医疗保险及其他相关规定报销医疗费用，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办理。

(四)甲方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节日假、年休假、婚假、丧假、探亲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并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工资。

七、劳动纪律

(一)甲方根据国家和省的有关法律、法规通过民主程序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省规定的有关劳动纪律、法规和企业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三)如乙方掌握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有义务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并作如下约定：

八、本合同的变更

(一)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二)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并办理变更本合同的手续。

九、本合同的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应按规定支付经济补偿金。

(二)属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

1、试用期内证明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5、甲方歇业、停业、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6、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7、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8、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9、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的。

(三)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但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克扣或无故拖欠工资的;

4、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患有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解除本合同后，甲乙双方在七日内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有关手续。

十、本合同的终止本合同期满或甲乙双方约定的本合同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即行终止。

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甲方应向乙方提出终止或续订劳动合同的书面意向，并及时办理有关手续。

十一、违约情形及责任

(一)甲方的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

(二)乙方的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

十二、调解及仲栽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无无效，可在争论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仲栽委员会申请仲栽;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栽委员会申请仲栽。

对仲栽决不服的，可在十一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

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抵触的，按新规定执行。

(二)下列文件规定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双方约定(内容不得违反法律及相关规定，可另加双方签名或盖章的附页)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鉴证机构(盖章)鉴证人：鉴证日期：年月日

**屠宰场工人合同五**

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为\_\_\_\_\_\_\_\_\_\_\_\_\_\_期限劳动合同。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应达到甲方规定的技术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八小时工时制度。

第五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

第六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教育。

四、劳动报酬

第七条甲方每月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第八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无需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

第九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变更劳动合同并及时办理变更合同手续：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2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按照甲方单位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解除本合同：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五)、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六)、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期内，甲方除《暂行规定》第十六条、第十九条、乙方除《暂行规定》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外，均不得解除合同或自行离职，否则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_\_\_\_\_\_\_元。

2.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劳动合同，除遇有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不能履行劳动合同的有关内容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给对方赔偿经济损失。

赔偿金额按有关规定或实际情况确定。

乙方应遵守如下规定：乙方应每天按正常上班时间到甲方报到。

(七)、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三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市人民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屠宰场工人合同六**

根据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

经营地址\_\_\_\_\_\_\_\_\_

第二条

乙方\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_\_\_\_\_\_\_\_\_

证件号码\_\_\_\_\_\_\_\_\_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_\_\_\_年\_\_\_月\_\_\_日

家庭住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在京居住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_\_\_\_省(市)\_\_\_\_\_\_\_\_\_区(县)\_\_\_\_\_\_\_\_\_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月\_\_\_日生效，本合同于\_\_\_\_\_\_\_\_\_工作完成时终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五条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_\_\_\_\_\_\_\_\_

第六条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_\_\_\_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每周休息日为\_\_\_\_\_\_\_\_\_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_\_\_\_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甲方每月\_\_\_\_\_\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_\_\_\_元或按\_\_\_\_\_\_\_\_\_执行。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_\_\_\_

第十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_\_\_\_\_\_\_元或按\_\_\_\_\_\_\_\_\_执行。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

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按\_\_\_\_\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_\_\_\_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

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_\_\_\_\_\_\_\_\_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的附件如下\_\_\_\_\_\_\_\_\_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月\_\_\_日

劳动合同变更书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合同做以下变更：

甲方(公章)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_\_\_\_年\_\_\_月\_\_\_日

**屠宰场工人合同七**

甲方：\_\_\_\_\_乙方：\_\_\_\_\_

一、《劳动法》第十七条规定：订立和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当事人必须履行劳动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第六条规定：工会应当为劳动者提供劳动合同方面的指导、帮助，对用人单位履行劳动合同的情况进行监督。用人单位侵犯劳动者合法权益的，工会应当代表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交涉，依法维护劳动者在订立和履行劳动合同中的合法权益。

三、《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第八条规定：劳动者在订立劳动合同前，有权了解用人单位相关的规章制度、劳动条件、劳动报酬等情况，用人单位应当如实说明。用人单位在招用劳动者时，有权了解劳动者健康状况、知识技能和工作经历等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四、《劳动法》第十九条规定：劳动合同应当以书面形式订立，并具备以下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二)工作内容;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四)劳动报酬;

(五)劳动纪律;

(六)劳动合同终止的条件;

(七)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劳动合同除前款规定的必备条款外，当事人可以协商约定其他内容。

(以下所列的合同形式、条款及其编排，仅供参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

**屠宰场工人合同八**

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提供 生猪代宰 服务，甲方确保自身具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生猪定点屠宰场屠宰相关资质，甲方建立并完善《生猪屠宰场（厂）管理制度》；乙方在入驻甲方生猪定点屠宰场前，应提供自身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件（复印件）等材料向甲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审核通过后双方签署本合同之日为乙方正式入驻起算日；

甲方建立并执行《生猪进场（厂）验收制度》，负责对乙方的代宰生猪进行入场查验。索要并收取《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及时准确填写《动物进场（厂）检疫检验台帐》，检疫证明逐日收齐，按月装订。

对不具备代宰条件的生猪甲方有权拒收。病猪、死猪、公猪、未开具《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及未佩戴免疫标识的生猪禁止入场，禁止进入待宰圈待宰。若乙方不听甲方工作人员劝阻强行将上述不符合健康标准的生猪入场的，经动物卫生监督机构驻场官方兽医查出，有权当场销毁并不得申报无害化处理费用，甲方有权对不听劝阻强行进入的屠商予以处罚，处罚金额200元/次。乙方必须按甲方统计人员指定的圈舍关好生猪并打好烙印，不打烙印的生猪不予屠宰。

甲方是代宰生猪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主体，建立并执行《肉品品质检验制度》，对出厂的肉品质量负法律责任，对检验中发现不合格的、劣质肉品（含种公、母猪及晚阉猪），坚决制止出厂、上市，并监督乙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甲方建立肉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屠宰完毕生猪及其肉品凭“两证两章”出厂。

甲方严格按照《生猪屠宰检疫规程》和《生猪屠宰产品品质检验规程》的规定进行生产和检验。为确保待宰生猪有充足的宰前静养及留观时间，生猪入厂时间为每天15:00—19:00，超过该时段的生猪禁止入场。

甲方负责依法向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及其派出驻场官方兽医申报屠宰检疫。甲方有权对乙方经检验检疫不合格的生猪及其产品按照《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的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管理。乙方应服从和配合甲方依法依规所建立的查证验物、待宰静养、肉品品质检验、屠宰检疫、无害化处理等管理制度的实施。生猪屠宰期间，乙方生猪及其产品不得落地，乙方不得在内脏处理间外的场所处理内脏，不得将未经检验检疫的生猪及其产品从屠宰车间吊检设备上取下或私自运出屠宰场，对违反规定的屠商，甲方和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及其派出驻场官方兽医有权拒绝屠宰、拒绝检疫并可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甲方生猪屠宰车间除检疫人员、甲方人员可以进入外，乙方及其他非工作人员未经允许严禁进入生猪屠宰车间。屠宰场夜间生产时段，除运输生猪产品车辆可以进入屠宰场停车场内，其余闲杂车辆一律不得入场。对违反上述约定者，甲方有权拒绝为其提供屠宰服务并进行处罚，罚款200元/次。生产时段以外，上述车辆不得停放于屠宰场进场道路上，因肆意停放造成道路卫生污染的，甲方有权拒绝为其提供屠宰服务并进行处罚，罚款200元/次。对蓄意破坏、毁坏甲方屠宰场内设施设备的屠商甲方有权进行处罚，罚款200元/次。对割断水管、肆意浪费用水的屠商发现两次以上，甲方将取消其入场资格，拒绝为其提供代宰服务。

甲方配合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对乙方进行管理和监督；对乙方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甲方可以向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上报、检举。甲方对乙方在使用服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建议、意见应积极给予回复；

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生猪屠宰场（厂）管理制度》的行为进行处罚并停止为其提供屠宰服务，包括进厂查证验物、待宰静养、肉品品质检验、屠宰检疫、无害化处理等管理制度，处罚标准为200元/次。乙方应尊重甲方工作人员及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派出驻场官方兽医，注意自身言行，严禁扰乱生猪屠宰与检疫检验秩序。对蓄意侮辱、攻击甲方工作人员和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派出驻场官方兽医的屠商，第一次发生上述情形的，甲方有权予以处罚，罚款200元/次。第二次发生上述情形，甲方将取消其入场资格，拒绝为其提供代宰服务并追究该屠商法律责任。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派出驻场官方兽医有权拒绝检疫并可追究该屠商法律责任。

**屠宰场工人合同九**

甲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

乙方：

用工形式\_\_\_\_\_\_\_\_\_\_\_\_\_

鉴证编号\_\_\_\_\_\_\_\_\_\_\_\_\_

编号：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考核，录用乙方为工人。遵照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录用乙方从事工作。劳动合同期限为年，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个月,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二条基本权利和义务:

甲方：

1.根据生产需要和本单位的规章制度及本合同各项条款规定，对乙方进行管理;

2.保护乙方的合法权益，应按有关规定，付给乙方工资、奖金、津贴以及保险福利和其他政策性补贴;

3.做好乙方上岗前的安全教育并提供符合安全、卫生要求的劳动作业;

4.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实施奖励和处分。

乙方：

1.劳动合同制工人享有本单位固定工人权利，义务及各项待遇。合同工、季节工、农民轮换工的权利，义务及各项待遇另行商定;

2.遵守国家政策、法律，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纪律;

3.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

4.完成甲方分配的生产任务和经济指标。

第三条双方应明确的具体事项:

1.工资待遇:

2.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3.根据行业特点协议劳动合同保证金和人身保险:

4.其他:

第四条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提前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解除合同，须提前##天通知对方,方能解除合同，并办理有关手续。

第五条一方违反本合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按责任大小负责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甲方乙方

\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签证

鉴字第号

签证部门

**屠宰场工人合同篇十**

乙方承诺并保证自身进入甲方屠宰场内的生猪及其产地检疫信息真实、准确、合法、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规范；乙方有权查看甲方的相关合法资质证明以及代宰加工全过程或屠宰监控视频、查阅与甲方相关的记录；

乙方应按照约定标准和支付方式，向甲方支付代宰费用。“瘦肉精”等违禁添加物自检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

乙方委托代宰的生猪必须佩戴畜禽标识，经过产地检疫并取得《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未注水和注入其他物质、未使用“瘦肉精”等违禁添加物质，乙方用符合标准的运输车辆运输生猪到甲方屠宰场，入场交付生猪前、后按规范进行清洗消毒后离场。

乙方生猪产品经肉品品质检验及检疫合格后，有权向甲方索取《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和《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等相关凭证，在未取得相关凭证的情况下不得擅自运离甲方。乙方委托代宰的生猪确保“瘦肉精”、水分等检测含量不超标，一经查出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处理费用。

乙方应按照约定标准和支付方式，向甲方支付代宰费用。“瘦肉精”等违禁添加物自检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

若因乙方提供不合格的、病害或不明原因死亡动物及其劣质肉品，或其生猪未经产地检疫并取得《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等违法违规情形造成的一切法律经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包括其产品被政府行政主管部门查处时所需缴纳的罚款、承担的行政处罚等责任；

乙方承诺服从和配合甲方依法依规所建立的查证验物、待宰静养、肉品品质检验、屠宰检疫、无害化处理等管理制度的实施，对自身违反上述制度的行为，依约定向甲方缴纳罚款。

乙方不得扰乱甲方屠宰场生猪屠宰秩序。未经允许，不得进入生猪屠宰车间，因乙方不听劝阻进入生猪屠宰车间造成的人身或财产损害，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并依约定向甲方缴纳罚款。

乙方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相关会议、培训等。

**屠宰场工人合同篇十一**

因本合同及其附件履行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不是雇佣与被雇佣关系，更不是劳动关系，而是合作关系。甲乙双方不具有劳动合同关系。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以原件为准，复印件无效。如有附件，附件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屠宰场工人合同篇十二**

甲方(用人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劳动法》、《\_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合同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从月年月

2.无固定期限：从年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二)试用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_\_\_\_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年月日止。

(说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及乙方意向，聘任乙方在甲方客户方生产部门或其他业务部门，担任 临时性 职务。

(二)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根据甲方客户方的管理要求，按质按量完成相应的工作任务。

(三)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

(四)本合同期内，因甲方客户方原因(因生产减员、经济性减员、搬迁厂址等)而导致乙方被退回甲方时，甲方可调配乙方至甲方其他客户方工作，被视为是原合同的延续。乙方工作单位及地点的转变，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与效力。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与甲方客户相同或类似岗位员工相同的工作时间制。

2.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每周工作天，每周至少休息\_\_\_\_\_天。

3.不定时工作制，即经\_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4.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_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 (月/季/半年)为周期，总工时 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5、目标工作制，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前提下，工作和休息休假可自行安排。

(二)乙方依法享有受法定节假日、婚假、丧假、等休息休假。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下列第 种形式执行，并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1.计时工资：

(1)乙方正常工作时间工资，按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执行，初始工资额为 元/月，绩效奖金为\_\_\_\_\_元/月，其他\_\_\_\_\_元/月。或\_\_\_元/时;

(2)乙方试用期工资为 元/月。

2.计件工资：

(1)计件单价 。

(2)劳动定额 。

(3)其他形式 。

(二)工资必须以货币形式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三)甲方每月 日发放乙方上月工资。如遇法定休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四)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加班的，应按《劳动法》及相关规定支付加班工资，但乙方休息日加班被安排补休的除外。

(五)乙方的实际上班时间及加班时间以乙方签名确认为准。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合同期内，甲方应按国家、省和本地区的有关规定，依法为乙方办理参加社会保险的手续，按规定的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缴纳应由甲方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并按规定从乙方的工资中代为扣缴应由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费。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医疗期和医疗待遇，按医疗保险及其他相关规定报销医疗费用，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病假工资的支付标准为当时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80%。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国家和省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并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二)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三)甲方按照国家、省和当地的有关规定，做好女职工的劳动保护和保健工作。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对甲方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五)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办理。

七、合同的变更

(一)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二)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三)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合同继续有效，由承继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四)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并办理书面变更手续。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八、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乙方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

3、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或泄露商业机密，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害，或者造成甲方或甲方客户经济损失在1000元以上的。

4、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致使本合同或者变更协议无效的。以下行为为乙方的欺诈行为：

(1)与其他企业仍存在劳动关系但未告知甲方或对甲方谎称与其他企业不存在任何劳动关系的。

(2)与其他企业签订了竞业限制协议，根据协议不应到甲方工作但未告知或对甲方谎称未与其他企业签订竞业限制协议的。

(3)向甲方提供虚假的身份证件、毕业证书、学历证书、资格证书、奖励证书、成绩单等证件或证明资料的。

(4)向甲方提供虚假的工作履历的。

(5)患有传染性、精神性、不可治愈性以及其他严重疾病或曾经有相关病史但向甲方隐瞒的。

(6)其他欺诈甲方，给甲方造成了名誉、经济损失或严重负面影响的。乙方采取的欺诈行为对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被劳动教养的。

7、乙方患病或非工伤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8、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9、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三)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在试用期内的，提前三日通知甲方。

(四)本合同期满或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即行终止。如继续聘用，则经双方协商后再另行签订劳动合同。

(五)甲乙双方可解除、终止劳动合同的情形及应支付的经济赔偿金。赔偿金均按劳动合同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六)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办理各项工作及物品交接，若因以下情形致使甲方无法按时为乙方办理相关离职手续及结算离职工资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①、未按甲方规定办妥离职手续或拒不办理离职手续的。

②、擅自离职，未到甲方办理离职手续。

③、无法联络导致甲方无法将相关离职资料送达乙方。

九、其他

(一)因行业特点，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即知晓本人的工作单位与岗位调动是可能存在的，并完全认可甲方为此做出的相应工作安排。

(二)因客户原因(如生产性减员、经济性减员、搬迁厂址等)而导致乙方被退回甲方，至乙方被重新推荐就业期间，甲方有责任为乙方的食宿提供便利条件，乙方需个人承担相应的费用。

(三)乙方如违反甲方客户厂规厂纪退回时，甲方有权即可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且不用给予任何补偿。如因乙方造成甲方客户经济损失的，甲方保留配合客户进行追究及诉讼的权利。

(四)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甲方已将与客户订立的劳务派遣协议内容如实告知乙方。

(五)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在甲方参加社保保险，或因乙方原因造成东莞冠业社保理赔不能正常办理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承诺严格遵守国家计划生育政策，若违反计划生育政策而生育，甲方有权辞退乙方，不支付任何经济补偿。

(七)乙方在甲方客户任职期间，必须遵守甲方客户的任何成文或不成文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他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未经甲方客户同意，不得以泄露、告知、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致使第三者知悉属于甲方或者属于他人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秘密信息。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给甲方及甲方客户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乙方在甲方客户工作期间，连续旷工或年度内累计旷工时间达到甲方客户规定可以辞退的情况时，则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可以立即辞退乙方，并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金。

(九)若乙方离职，未按劳动合同规定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前通知或提前天数不足(试用期内的，提前三天通知，试用期过后，提前三十天通知)，导致乙方的离职手续、社保转移、工资结算等无法及时办理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甲乙双方均可以面送或特快专递的方式向对方送达有关本合同签订变更、解除、终止等通知方式以及甲方对乙方的行政处分单等有关事宜。双方的有效送达地址以本合同中的通讯地址为准，双方按有效送达地址所发出的邮件，无任何人签收或是拒收的，均视为已送达。

(十一)下列文件或规定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①. 冠业派遣员工入职登记表

②. 冠业派遣员工入职须知

③. 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的其他协议。

十、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相关劳动部门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在法定期限内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一、本合同之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可签订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屠宰场工人合同篇十三**

甲方：住址：

乙方：身份证号：

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经考核，录用乙方\_为\_工人，遵照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录用乙方从事\_。

第二条劳动合同期限从\_年\_月\_日起至\_年\_月\_日时止。其中试用期限为\_个月，至\_年\_月\_日止。

第三条甲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是：

一、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和本单位的规章制度及本合同的各项条款对乙方进行管理。

二、保护乙方的合法权益，按规定付给乙方工资、奖金、津贴以及保险福利和其他政策性补贴。

三、做好乙方上岗前的培训工作并提供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劳动作业卫生条件。

四、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奖惩。

第四条乙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是：

一、享受\_待遇。

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

三、完成甲方分配的生产任务和经济指标。

第五条工资待遇。

第六条工作时间。

第七条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鉴证机关存留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_

乙方：\_

\_年\_月\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